



NYC DOT 假日/臨時彩燈/燈桿插座/ 藝術裝置用電申請表

如果您打算使用 NYC DOT 基礎設施安裝照明設備，請填妥此申請表。此申請表應於規劃安裝日期前至少 60 天填妥。您應透過電子郵件將此申請表提交至 NYC DOT Division of Street Lighting，電子郵件地址為 amikhail@dot.nyc.gov 與 ftunnah@dot.nyc.gov。

- 如果申請獲得核准，您可以使用此 DOT 簽署的申請表做為附件來申請您的 NYC STREETS 許可證。nycstreets.net/Public/SignIn/Index
- 許可期間最長為 60 天。如果申請人需要延長時間，可以續期申請，但不得超過一年。
- 此申請表不等同許可證。在取得 NYC DOT 許可證之前，不得在路燈桿上安裝任何照明設備（包含附件）

申請人姓名：_____

申請人地址：_____

申請人電子郵件地址：_____

申請人電話號碼：_____

節慶照明設備：是 否

季節性假日照明設備：是 否

其他/DOT 藝術裝置：是 否

*請附上 DOT Temporary Art Program 申請表、核准副本、美術彩現圖及工程圖(如果具備)

主辦團體名稱：_____

主辦團體地址：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電話號碼：_____

電子郵件地址：_____

市長辦公室街道活動許可證(如果具備)編號：_____

*請附上許可證副本(如果具備)

執行工作的電氣承包商：_____

承包商許可證編號：_____

建築署 (Department of Buildings, DOB) 電氣許可證編號：_____

承包商 24 小時聯絡人姓名：_____

[下一頁繼續]



電話號碼: _____

電子郵件: _____

承包商公司負責人姓名: _____

承包商地址: _____

計畫位置: 位於(主要道路): _____

交叉街道 1:

交叉街道 2: _____

行政區: _____

涉及的桿數: _____

- 不得使用交通號誌桿。
- 不得使用木桿。
- 不得使用行人號誌桿。

照明裝置將安裝在桿上的日期: _____

* 必須有 GFCI 插座。

照明裝置將點亮的日期: _____

巷道上方的最低安裝高度: _____ 英尺; 在人行道上: _____ 英尺

要安裝的電線尺寸: _____

電力負載: _____

照明裝置連接至各端(例如另一根街道燈桿、建築物、木樁等)的地點與方式: _____

所需附件

申請人應以單一 pdf 格式將以下文件附加至申請表中, 並透過電子郵件將此申請表提交給 NYC DOT Division of Street Lighting, 電子郵件地址為 amikhail@dot.nyc.gov 與 ftunnah@dot.nyc.gov。

1. 請附上相應的地圖, 顯示照明裝置所在的主要道路和交叉街道, 並顯示街道上將安裝照明裝置的每根路燈桿。地圖還須指出要從哪支路燈桿接電, 哪支路燈桿只會用來固定。
2. 如要申請假日照明許可證, 請附上顯示提議的燈具類型及其裝設方式的步驟圖。
3. 如要申請藝術裝置電氣部分的許可證, 請附上要使用的提議固定配件及電力分配的步驟圖。
4. 請附上公路規則 (Highway Rules) 第 2-02 節所要求的保單證明。

[下一頁繼續。]



5. 附上承包商已向 ConEd Energy Services 或 PSEG 繳交增加電費的證明 (Con Edison Case ID #)。承包商將需要提供已接電之 NYC DOT 路燈桿的負載資訊與位置。NYC DOT 不是供應商，也不是售電商。

許可證申請條件：

您的團體/單位、承包商和/或被許可人應依照公路規則中第 2-02 節的規定取得保單並確保其有效性，並應賠償任何因臨時燈具的安裝、維護、操作和最終移除時所造成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的所有索賠，同時確保紐約市不會因其蒙受損害。

1. 所有工作的成本和費用，包括對 NYC 設備造成的任何損壞，須由主辦團體/單位和/或被許可人承擔。
2. 所有工作均應符合紐約市交通運輸部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NYC DOT) 公路規則的要求(可在 NYC DOT 網站 nyc.gov/dot 上找到)。有關臨時假日照明和其他臨時照明的具體規定，請參閱第 2-03 和 2-14(e) 節。此申請表未包括規則中的所有規定內容。
3. 不得在交叉路口的邊界內安裝臨時彩燈/假日和/或其他臨時照明設備，並且不得妨礙任何交通號誌燈或標誌的視線。
4. 所有工作均應由 New York City 所許可的電氣承包商進行。
5. NYC DOT Street Lighting 應審閱計畫書，並應在此申請表註記申請人的申請內容。如獲核准，應使用簽署的申請表來申請 NYC 建築署 (DOB) 許可證。根據 DOT 公路規則第 2-14(e) 節，在申請主辦團體必須取得的 NYC DOT 許可證時，需要備妥此簽署的申請表和 DOB 的許可證。
6. 在開始任何工作之前，電氣承包商應測試路燈的離散電壓。如果路燈測試結果良好，則電氣承包商應立即聯繫 DOT 和 Con Edison，報告該測試結果和路燈位置。設備安裝完成以及許可證到期要拆除設備時，皆應重複此程序。測試和確認的結果應按要求提供給管理部門。
7. NYC DOT 得要求對已完成的工作及其他文件進行更改。如果更改結果無法令人滿意，則管理部門得移除臨時照明設備，並向主辦團體/單位收取移除費用。
8. 任何不遵守本程序要求的團體/單位、被許可人和/或電氣承包商，將被排除在下一年或季節或部門確定的任何其他時間內安裝任何臨時照明設備。
9. 您的團體/單位經正式授權人員在頁尾簽名，並將此申請表送交 NYC STREETS，即表示您同意前述要求。

NYC DOT Director of Street Lighting Engineering，日期

經正式授權的主辦方負責人，日期